

青少年网络暴力的治理路径初探

■ 朱松岭 王颖

(北京联合大学 台湾研究院 北京 100101; 两岸关系网 北京 101102)

【摘要】青少年网络暴力表现方式多样,负面影响巨大,既有网络管理不当和规则缺失方面的原因,也有社会转型造成的规则缺失方面的原因,更有因互联网的匿名性、虚拟性造成的特定成因。需要通过行政手段加强对网络行业的规范管理,用法律手段加大对青少年网络暴力的惩罚力度,运用预防和干预手段加强对新型网络暴力的惩治力度,遏制青少年网络暴力行为的发生。

【关键词】青少年 网络暴力 治理路径

DOI:10.16034/j.cnki.10-1318/c.2020.03.018

网络暴力在我国港澳台地区又称为网络霸凌(cyberbullying),它不是正式法律用语,而是网络世界一种常见的现象。随着互联网的广泛普及和低龄网民群体的日趋庞大,针对青少年群体的网络暴力,也日渐成为全球研究网络暴力学者的关注焦点。营造一个健康的网络环境,对于青少年一代的学业表现、人格发展、价值观形成、社会融合、社会责任的塑造等都具有至关重要的正面影响。有鉴于此,相关国际机构、各国针对青少年的研究机构、教育工作者对这个问题广泛关注、全面调研,希望更加了解网络暴力现象的表现、成因,并针对性地找出有效的预防和因应策略。

一、青少年网络暴力的表现方式和影响

青少年网络暴力行为透过网络科技的种种特性(例如匿名性、无限的观众)传播,这种故意且重复性的伤害表现形式复杂多样^[1],无论对受害人还是社会秩序、教学秩序都会产生非常恶劣的影响。

(一) 青少年网络暴力的表现方式多种多样

网络暴力是在网络上发表具有伤害性、侮辱性和煽动性的言论、图片、视频的行为,是为了骚扰、威胁或攻击另一个人,通过各式各样的媒体和社交平台(比如社交网络、聊天室、博客、即时消息和短信)发布或发送电子信息(包括文字、图片或视频)对他人造成伤害的行为。网络暴力包括散布谣言、发布虚假或会对人造成伤害的信息、令人尴尬的评论或照片或在网络社群

收稿日期:2020-04-01

作者简介:朱松岭,北京联合大学台湾研究院教授,北京市哲社办京台文化交流研究中心副主任,主要研究政治学、宪法学、台湾问题;

王颖,两岸关系网总编辑,主要研究大数据、网络政治学、台湾问题。

基金项目:本文系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新时代中国‘两岸四地’青年认同问题研究”(课题编号:18BZZ021)、共青团中央“青少年发展研究”重点项目“未成年人网络空间权益保护机制研究”(课题编号:10ZD047)的阶段性研究成果。

体和其他沟通平台中孤立受害者等行为。基本上,只要网络言语涉及威胁性、攻击性或性暗示等,造成当事人害怕、感到威胁或不友善等,都是网络暴力行为^[2]。有些学者从现象出发,先搜集网络暴力的表现形式,再考虑分类问题,他们认为,网络暴力是使用电子媒介,例如手机简讯、电子邮件、社群网络等,以贬低、难堪、骚扰、恐吓或威胁他人等为目的的、故意的攻击行为^[3]。不似传统霸凌、暴力有的直接肢体攻击,网络霸凌或网络暴力多指个人从事网络活动,受到直接口语的威胁与恐吓攻击,或是间接的排挤、谣言与诽谤等关系式的霸凌^[4]。

表1 传统霸凌与网络霸凌(网络暴力)的比较^[5]

	直接		间接		方式
	身体	口语	关系		
传统霸凌	打人	威胁	排挤	面对面	
网络霸凌	无	恐吓 侮辱	谣言 诽谤		简讯、电子邮件、社群网站、博客、在线游戏等

表2 网络霸凌(网络暴力)的类型与行为^[6]

网络霸凌类型	网络霸凌行为
网络论战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透过实时通、博客、社群网站等网络昵称或讯息来骂人。 • 在网上指名道姓批评别人。
网络骚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透过电子邮件或手机简讯警告或恐吓他人。 • 故意转寄恐怖或色情照片给别人。
网络排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集体故意将受害者从好友名单中删除。 • 不仅在网络空间排挤受害者,在实体社会亦进行排挤。
网络跟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不断地收到色情图片或恐怖照片。 • 透过网络搜寻被害人,不断地发布令人不舒服的讯息。
网络假冒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盗用他人的账号恶作剧留言。 • 假扮受害者的身分,发布不实言论。
侵害名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未经别人同意就张贴别人不堪的照片到网络上。 • 把不雅照片或影片传到网络。
虚构诽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在网上散播不实言论。 • 合成照片或影像,贬低或诋毁他人。
揭露诈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在网上公布他人的个人资料,如身份证、电话。 • 欺骗当事人,以获得个人资料,进而外泄。
快乐掌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将攻击行为录像,并上传至网络供人观看。 • 将破坏公物、从事非合乎道德伦理之行为影片。
恶意票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在网上举办或参与恶意票选(如班上最丑的人、最讨人厌的人)。

通过表1可见,网络暴力并没有传统霸凌或暴力对身体直接的侵害,而是在口头、关系上进行网络的攻击。表2则直接把网络暴力的具体表现类型呈现出来。简而言之,网络暴力大致是通过文字、图片及图像,将具有伤害性的信息呈现在网络上,给当事人造成一定程度伤害后果的行为。

目前,有些网络暴力行为已经模糊了传统霸凌和网络暴力的界限,甚至出现传统霸凌和网络暴力相结合的方式,对青少年进行人身和精神上的暴力伤害,这种类型也可以称之为线上线

下相结合的网络暴力手段,具体表现为线下跟踪受害人及其家庭成员,对受害人身体造成伤害和暴露,并拍摄受害人不堪的照片和视频,进行线上网络曝光,线下以达成针对受害人的财务敲诈勒索、针对受害人学业、工作造成骚扰、中断,以及对受害人家庭其他成员造成伤害等的暴力及违法犯罪行为。这些新型网络暴力行为的案例已经频频出现,应当引起青少年管理机构、学校、家长等各方面的全面重视。

(二) 青少年网络暴力的负面影响

青少年暴力多发生在教室内外、学校周边、上下学路上以及互联网上。随着电子通信技术和青少年的日常生活逐步融合,现实与网络世界之间的界限变得越来越模糊。那些在网上欺凌别人的人往往也是现实生活中的施暴者,而网络欺凌的受害者在现实生活中也往往受到欺凌^[7]。

一是网络暴力的滋生、蔓延严重影响到青少年的成长。青少年正处在身心成长的重要时期,网络暴力会带给受害者自身挫折感、羞辱感、愤怒,或者是为了借此取得更高社交地位而对他人施加欺凌^[8]。2016年的联合国报告^[9]显示,女童遭受带有性侵害性质的网络暴力的风险更高,其中包括分享带有性意味的信息或影像(色情讯息)、网络恐吓及骚扰(网络跟踪)以及试图胁迫受害者与其发生性行为(性勒索)的网络欺凌案例^[10]。我国严重影响青少年成长的网络暴力案例也屡见不鲜。

二是网络暴力严重影响了社会秩序尤其是网络秩序和教学秩序。网络暴力或欺凌造成的后果包括缺勤、回避学校活动、逃学或彻底的辍学,这些不仅会严重破坏教学秩序,更会对青少年的学习成绩、身心成长造成重大影响,甚至会严重影响他们未来的受教育、影响他们获得更好的就业机会^①。受到网络暴力影响的不仅是案件中的受害者,其施暴者、旁观者的身心也会受到不同程度的影响,整个学校秩序、学习环境、对父母家庭影响的连锁性反应都将给社会秩序带来更大的潜在危险和现实危机。被欺凌过的孩子,当他们到50岁时,其获得学校毕业资质、与配偶或伴侣同居、拥有充足福利支持的比例都比未受欺凌的人低。同时,他们在衡量认知智商水平的单词记忆测试中得分也更低(即便考虑到他们童年的智力水平,结果也是如此),而且他们出现不健康状况的比例也更高。欺凌产生的效果在将近四十年之后依旧清晰可见,它带来的健康、社交和经济损失持续到成年生活中^②。

二、青少年网络暴力的成因

青少年最容易接受新鲜事物,最容易被引导,也最容易直白表达情感。网络社会是现实社会的延伸,网络暴力本身就是现实言论世界在网络世界的折射和反应。青少年网络暴力作为网络世界产生的新现象,既有人类社会中网络暴力问题产生的普遍原因,也有青少年在特定年龄阶段的特殊原因。

(一) 网络管理的缺失和不当

信息技术是柄双刃剑,在带来人类进步的同时,也带来了管理上的挑战。互联网走入人类社会的时间虽然不长,但是它已经渗透到生活的方方面面,成为日常生活的必需。据国际电信

① 案例参见: http://www.ungei.org/resources/files/Safe_Learning_and_Achievement_FINAL.pdf, http://timssandpirls.bc.edu/timss2011/downloads/T11_IR_M_Chapter6.pdf, <http://condevcenter.org/wp-content/uploads/2016/03/The-effects-of-School-Related-Gender-Based-Violence-on-Academic-Performance-Evidence-from-Botswana-Ghana-and-South-Africa.pdf>

② 参见 <http://www.telegraph.co.uk/news/health/children/10772302/Bullying-at-school-affects-health-40-years-later.html>

联盟统计,发达国家 94% 的 15-24 岁的年轻人在使用网络,而发展中国家则有超过 65% 的年轻人在上网。这样的比例远远超过了互联网在普通大众中的普及率^[11]。由此可见,互联网已经成为很多未成年人日常生活中的重要沟通渠道。但是,与此形成鲜明对比的是,全球网络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相对滞后,我国这种现象更为突出。网络领域的灰色管理地带和模糊管理空间助长了网络暴力等问题的蔓延。

互联网时代的网络社交软件层出不穷,但是管理起来非常困难,一味删帖会引发民众的逆反心理,但主动引导规范又存在其他方面问题,管理上的平衡在不断摸索中完善,但旧问题尚未完全解决,新问题又开始出现。这些问题在未成年人使用网络的过程中也屡屡出现。一方面,互联网即时便捷的使用特性让青少年如鱼得水,有利于他们随时随地与他人进行交流或分享感受,通过网络,未成年人可以迅速找到自己感兴趣的社交圈子,并以此为媒介收集信息、交流互动,甚至开发创作,在丰富其课余生活的同时也缓解了学习压力。研究发现,利用即时通信工具在网上聊天是未成年网民网上沟通社交的主要活动,其使用比例达到 58.9%;其次为使用社交网站,使用比例为 37.2%。相对而言,微博和论坛在未成年网民中的使用比例偏低,均未超过 15%^[12]。另一方面,“微时代”人们获取信息、发布信息、双向交流的速度越来越快,网络暴力等诸多网络侵权行为时有发生,本身处于特殊发展时期的青少年更难以抵挡网络暴力的侵蚀。“微时代”到来,青少年频繁使用手机、电脑等进行网络社交难以避免网络暴力的发生。中国社科院社会学研究所组织编写的《社会蓝皮书:2019 年中国社会形势分析与预测》中的数据显示,近 3 成青年曾遭遇过网络暴力辱骂。青少年在上网过程中遇到过暴力辱骂信息的比例为 28.89%。其中,暴力辱骂以“网络嘲笑和讽刺”及“辱骂或者用带有侮辱性的词汇”居多,分别为 74.71% 和 77.01%;其次为“恶意图片或者动态图”(53.87%)和“语言或者文字上的恐吓”(45.49%)。青少年遭遇暴力辱骂信息的最主要场景是社交软件,为 68.48%;其次是网络社区,比例为 55.30%;而在短视频和新闻及留言上遇到暴力辱骂信息的比例分别为 30.66% 和 30.16%。此外,青少年在微博上遇到暴力辱骂信息的比例为 25.36%,在直播平台上遇到暴力辱骂信息的比例为 19.91%^[13]。放眼全球,网络暴力也是世界互联网领域的焦点,如美国的“梅根自杀案”、英国的“汉娜·史密斯事件”、韩国明星自杀案等层出不穷。网络暴力具有不同的表现形式,施暴者非法搜集、无原则披露被害人私人信息是其中尤为突出的行为之一。

从对青少年网络暴力案件处理方面看,案件处理中折射出互联网领域法律法规不完善的问题,也折射出行业管理规则有待完善等诸多方面的问题。现有研究成果对网络暴力问题的研究也存在明显不足,对施暴者利用互联网平台进行信息搜集、整理、转发、传播,以道德审判和法律审判的名义实施网络暴力,侵犯私人名誉权、荣誉权以及隐私权,侵犯国家和企事业单位的名誉权和荣誉权,群体性侵权行为的研究缺乏归类、缺乏理论提升、缺乏针对性对策建议。这些,都需要逐步加以解决。

(二) 互联网的匿名性、虚拟性造成网络施暴成本低廉

频繁的网络暴力,显然与网络空间的虚拟性、隐身性有很大关系,在“网言无忌”的情况下,发生网络暴力的门槛可以说几乎为零,青少年参与各种新型开放性社交平台的概率更高,防范与自我保护意识则相对更差,因此更容易引发网络暴力攻击^[14]。有数据显示,全球 70.6% 的 15-24 岁年轻网民正面临着网络暴力、欺凌和骚扰的威胁^[15],这跟网络平台的匿名性、虚拟性特点有着密不可分的关系。

青少年大多数属于无民事行为能力人和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本身就需要法定代理人的引导、帮助和庇佑,匿名性、虚拟性的网络环境给了青少年逃避身份监督的可能,网络空间为发言者提供了隐匿身份的可能。在隐匿身份的前提下,在虚拟环境中尽情表达,即便成年人在这样

的环境下尚难自持 遑论自控力和判断力本身就相对较低的青少年群体。网络主体的虚拟性,使得网民在匿名保护下得到情绪的释放和人性的充分展露,并在网络空间中任意进行情绪宣泄和忧虑表达。这些问题,多爆发在网友留言以及进一步延伸的“人肉搜索”事件中。

青少年网络暴力,往往是通过虚拟网络社区这种扁平组织作为施暴场所。这是由施暴场所的扁平性决定的。2019年4月,《中国青年报》报道的“陈铭跟女儿自拍并微博发布”遭网络暴力攻击事件就是鲜明的事例^[16]。这个案例中,陈铭的女儿就因为长相问题饱受网络暴力攻击。通过网上交流、思想表达容易通过自媒体快速发声,由此形成了虚拟社区的言论汇集,无数个虚拟社区的集合又形成了虚拟社会。如“微社会”中的QQ、微信、微博、博客、推特、脸书等,它们就是新型虚拟的咖啡馆和摘记簿,是共享的社交平台,是思想传递的重要载体。它们没有广播媒体那样严格把关的成熟经验和程序,是人们可以即时交流和共享语音、视频、图片和文字的平台。社交,是人类表达思想和感情沟通的必需品,社交平台又是青少年最常使用的网络沟通工具,这种扁平场所只是网络暴力的助燃剂,而非真正的点火者,但是这些场所的突发性、即时性、难以审查性成为网络暴力突发并迅速形成舆论暴力的重要原因。随着科学技术的发展和互联网的代际更新,未来的Web3.0时代,将是技术与因特网紧密结合的时代,也将是网络表达更为肆虐的时代,更何况,互联网技术会朝向WebN.0的方向继续迈进,给我们带来的未知因素更多,这就更增加了解决网络暴力问题的难度。对未来网络平台的进一步了解,尤其是对技术创新引领该领域工程师的价值观塑造是化解网络暴力问题的重要基础。

网络暴力相对于传统肢体暴力,大大降低了施暴条件,只要具有基本网络操作水平的人,皆可以通过留言、弹幕等方式施暴。通过文字、图片、视频发表观点简单易行,几乎没有成本,因为很多发表存在匿名性,根本无需承担责任,更助长了网络暴力产生的频度。网络暴力的传染性更强,传播性更广,危害性也就更大了^[17]。

(三) 社会转型造成的规则缺失

整个人类社会面临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大转型的时代同时也是风险社会的时代,在浓郁的时代背景下,青少年群体本身就置身时代转型之中,其在网络世界的表现,只不过是其现实世界表现的延伸。这个时代,法源论述、权力论述和权力来源由从上到下变更为从下到上,世代权力中心下移、知识下移、财富下移,老一代和政府的威权已经不是传承的唯一来源,甚至,年轻世代已经对传统和权威失去了敬畏感。他们完全可以依靠网络汲取知识、获得财富,通过他们自身无穷无尽的创造力,通过年轻人的自由无极限,获取短期刺激、多元理念。他们反对墨守成规、注重“宅”并通过网络尤其是自媒体建立与社会的联系,他们强调与传统不同的身份差异,并通过议题、抗争等逐渐深化、强化身份认同。这种身份认同强化的螺旋式上升导致年轻世代很容易被塑造成“自我中心、自我演示”的群体,并在这种群体中找到自己的价值。身份的塑造,导致一群人的共鸣。这群人将网络上的身份塑造内化于心,并自发投身其中,将网络互动转化为现实运动,迅速聚焦,迅速分散,形成现实中的社会运动^[18],形成现实生活中的网络暴力现象。

在西方社会,网络暴力与欺凌的根本原因包括社会性别与社会规范以及更广泛的环境及结构性因素^[19],这是西方社会根深蒂固的现实歧视在网络社会中的延伸和反映。那些不能或不遵传统规范的青少年往往会因此在学校遭受暴力或欺凌,学校本身也可能通过带有歧视性的行为、课程和教材“教会”儿童使用暴力^[20]。那些因为某些因素(包括贫穷、与民族、语言或文化差异相关的社会地位、外来人口或难民、残障^[21]、孤儿、或家庭成员感染艾滋病等)而易受伤害的群体,更可能成为暴力或欺凌的对象。许多研究,包括2016年联合国儿童基金组织(UNICEF)所做的研究在内,都指出外貌(比如体重过低或过高)也经常成为欺凌的理由^[22]。网络暴力具有“乌合之众”的特点,一旦成为群体的一员,每个人都会暴露出自己不受约束的一

面,让信息在无限裂变和扩散的网络中,实现比现实生活更聚合、更集群的群体效应,群体认同更强烈,群体极化现象更突出,群体压力更大,给受害人带来的伤害更大。而且在这种群体效应下,理性思维无法发挥,刻板偏见日趋明显。失去理性的群体情绪的阀门被打开,行使着自以为是的道德与正义,便是网络暴力中最常见的现象。

就我国来看,由于高科技的影响,人际关系日渐疏离,人口向城市聚集,农村留守儿童数量增多,青少年教育面临新问题,社会价值观也随着经济生活的变化而变化,随着贫富分化的加剧、社会阶层的固化、补课超过正常上课等新问题发生,由此产生的青少年阶层的网络化、暴力化、病态化倾向在一定程度上助长了这个阶层的网络暴力倾向。

三、治理青少年网络暴力的建议

无论从全球角度看,还是从中国的角度看,治理青少年网络暴力问题都不是一蹴而就的,都需要充满爱心地对待青少年,对他们多加爱护,重新审视青少年在互联网中的位置,并给他们精准的动态定位,从宏观和微观相结合、道德和法律相结合、校内和校外相结合、虚拟与现实相结合等诸多角度全面综合衡量,谨慎提出对策。

(一) 通过行政手段加强对网络行业的规范管理

根据声量进行舆情管控是当前国内外治理网络言论不当行为经常采用的办法。当前,互联网时代已经进入大数据时期,人类对大数据的掌握和运用已经初见端倪,发挥了积极的作用。包括网络暴力在内的网络行为都可以通过大数据进行舆情管控,青少年适用网络的脉络相对来说更容易精准定位,也更容易通过舆情监控予以引导和控制。目前,掌握、衡量、管控大数据的指标有三:一是声量,二是社群/新闻比,三是集中度。这三者既要单独评量,也要互相参照。网络声量是以人工智能分析社群网络大数据,计算网友讨论及新闻报道提及的文章数,网络声量越高,代表讨论度越高^[23]。网络声量可衡量主题、人物、议题或事件在网络上的曝光度、能见度、讨论度以及扩散度等。网络声量系以语意分析技术进行语意态度判断和分析文章正负情绪,将内容区分成正面、中立、负面声量。透过声量类型可进一步区分讨论或评价内容的好感度^[24]。将网络声量分类,区分是以自发性讨论或新闻报道为主,以网络讨论热度作为市场需求度的参考^[25]。无论在商业信息分析、政府机关运行还是选举情势把握方面,中西方都有广泛运用。只要加强对相关热度问题的精准声量分析,用大数据进行预测、管理并积极应对,应该能最大限度预防网络暴力的发生,尽快将青少年网络暴力的破坏程度减到最小。针对青少年广泛参与的网络平台,要建立针对青少年网络暴力的快速反应机制,对青少年网络暴力的举报信息进行单独、重点跟踪、溯源,并优先解决处理。

鼓励和倡导互联网相关企业积极开发青少年相关的上网APP,为青少年开辟一个更加安全、健康的上网环境。如开发相关家庭APP,设置父母锁,限制青少年浏览不适当的页面,从“非礼勿视”的角度防范青少年网络暴力行为的发生。

(二) 通过法律手段加大惩罚力度

对个人信息保护不力、追责机制不够完善、网络实名制还有漏洞等,都给了网络暴力以可乘之机^[26]。这就需要我们加强对个人信息的法律保护,加强大数据时代的个人信息保护,提升政府和民众保护合法信息的意识,加大信息泄露和非法利用的惩罚力度。

当前,国际和国内在惩治网络暴力违法犯罪等方面作了行政和法律上的规定,但总体看来,还有很大的改善空间。从国内看,我国针对网络暴力进行的法律规定有《中华人民共和国侵权责任法》第36条等,司法解释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利用信息网络侵害人身权益民事纠纷

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规定》等。为了解决网络暴力等相关问题,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2013年9月10日发布司法解释,网上诽谤信息被浏览5000次或转发500次以上的,涉嫌诽谤罪。从国际看,不少国家针对网络暴力出台法律法规。如美国,就已经出台了130余项法律法规约束包括网络犯罪在内的网络暴力行为,其中,非刑罚化和严厉的民事制裁措施是美国应对网络诽谤和造谣的主要司法路径。

值得特别提出的是,美国防范针对青少年的暴力、色情等网络不良行为的手段主要是立法和软件分级,这无疑对我国遏制网络暴力行为有一定的启发。一是要学习、借鉴美国的相关法律,根据中国国情,制定符合我国需要的防范、遏制网络暴力的法律法规。如美国有《通讯内容端正法》《儿童在线保护法》《儿童网络隐私规则》和《儿童互联网保护法》(儿童特指18岁以下的未成年学生)。上述法律最根本的出发点是区别对待儿童和成人,保护儿童不在网上遇到只有成人才能接触的内容。二是要严格确立软件分级制度,对网络行为进行严格的年龄限制。美国有专门的娱乐软件顶级委员会,他们规定游戏产品包装背后的内容描述,如游戏是否暴力、血腥以及游戏中的人物对话是否粗俗等,都必须按规定作出明确、严格的描述,联邦相关部门会主动检查、严格执法。再如,该委员会还要求游戏包装正面必须有登记标志,共分7个级别,基本按年龄划分,以游戏适合的年龄段英文字首来命名。就我国而言,这些方面都非常值得借鉴和学习。

另外,加大刑事打击力度也是震慑网络暴力的重要手段。德国、韩国等国家跟美国不同,他们更重视对网络暴力采取刑事处罚。德国作为全球第一个发布网络成文法的国家,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所有现实社会通行的法律法规也同样适用于互联网。而且,德国在1997年就出台了《信息与通信服务法》,进入21世纪之后更是完善了其互联网管理体系,明确规定互联网言论可以成为犯罪事实,通过刑罚进行惩罚。韩国对于网络诽谤行为给予较严厉的刑事制裁,尤其一系列网络诽谤引发的被害人自杀案件更是激发了韩国打击网络诽谤的力度。韩国《电子通信基本法》规定:以危害公共利益为目的,利用电子通信设备散播虚假信息者,将处以5年以下有期徒刑,并缴纳5000万韩元(约合人民币27万元)以下的罚款。为此,建议我国:一是降低刑事责任年龄,增设网络暴力应负刑事责任的相关规定,严惩“人肉搜索”及网络暴露未成年人隐私等泄露青少年隐私的行为。二是修改刑法规定,严惩针对青少年的网络暴力犯罪的累犯,“罚应夺其志”,使其不敢再犯,不能再犯,在社会上发挥震慑作用、教育作用。

(三) 通过预防和干预手段加强对新型网络暴力的惩治力度

近来,一些新型网络暴力文化正在互联网平台上快速蔓延。互联网催生了大批“网红”以及娱乐明星,并产生了大量追随其后的网络粉丝群体,其中有相当一部分是未成年人。专门针对未成年“网红”和网络粉丝的网络暴力行为也值得高度重视。这些粉丝群体通过互相看不见的互联网虚拟世界,为了维护自己偶像的“利益”,拉帮结派、互相谩骂攻击,形成了时下最庞大的网络暴力滋生的温床。这些“网红”和粉丝群体,通常通过特立独行的“黑话体系”标榜自己的群体优越感,通过网络暴力等方式攻击其他“网红”或粉丝群体获得自身的满足。由此而产生的新一代网络暴民现象非常值得我们高度重视。因此,建议对这种“网红”消极文化、新型网络暴力现象予以遏制,防止其继续扭曲、危害更多的青少年。

此外,防止新一代网络暴民的增加和泛滥,也应当成为当下以及将来青少年网络暴力整治的重点。为此,引导青少年树立正确的价值观和偶像标准至关重要。同时,怎样限制和打破一些因“共同偶像”而形成的网络暴力小圈子、小团伙,也很关键。这就要从以下几点来着手,做好引导和规范工作。一是针对青少年进行正确的价值观教育,引导青少年树立健康向上的偶像标准。二是通过新媒体、娱乐节目宣传正能量偶像和积极向上的价值观。三是通过“网红”、娱

乐明星自身来做好良性示范,引导良性的粉丝文化,防止不良网络群体的滋生。针对一些明星、“网红”助长粉丝为自己“撑腰”,互相攻击谩骂的行为,要予以批评和纠正,杜绝歪风邪气。四是加强对一些网络粉丝聚集的论坛平台进行监督和定期筛查,针对一些经常性散布网络暴力言论的网络群体,要进行封号、溯源,定期清理未成年用户账号,将这种网络暴力遏止在萌芽状态。

在自媒体、新媒体爆发的时代,在社交媒体、网络媒体高度发达的今天,网络暴力如同无声无形的利器,对个人权益、网络空间秩序产生了严重的侵害,每个人都有可能成为网络暴力的受害者。在这种情况下,就要统筹兼顾,不仅处理青少年网络暴力问题,更要从整个社会大局的角度进行综合治理。只有全面探索治理青少年网络暴力的治理路径,才能更好地保障青少年的成长。

[参 考 文 献]

- [1][3][5][6]陈茵岚,刘奕兰《E时代的攻击行为:网络霸凌(Cyber-Bullying)》,http://counseling.sa.ntnu.edu.tw/ezfiles/4/1004/img/190/739278534.pdf
- [2]Kowalski,R. M., Limber,S. P., &Agatston,P. W. Cyberbullying: Bullying in the digital age. Malden 2008; MA: Blackwell. Lee,S. -J. Parental restrictive mediation of children's internet use: Effective for what and for whom? New Media & Society, 2012 (15).
- [4]Li,Q. New bottle but old wine: A research of cyberbullying in schools. Computers in Human Behavior 2007 (23).
- [7][10][19][20][22]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校园暴力与欺凌全球现状报告》2017年,第19、20、15、16页。
- [8][9]United Nations: Protecting children from bullying. Report of the Secretary - General. https://violenceagainstchildren.un.org/content/library 2016.
- [11][15]《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在国际互联网安全日呼吁采取行动,帮助正面临网络欺凌与骚扰的近七成全球年轻网民免受其害》,https://www.unicef.org
- [12]共青团中央维护青少年权益部 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CNNIC):《2018年全国未成年人互联网适用情况研究报告》,http://www.100ec.cn/detail--6504976.html
- [13]《报告析网络暴力:近三成青少年遭遇过网络暴力辱骂》,http://www.china.org.cn/chinese/2018-12/26/content_74314121.htm? f=pad&a=true
- [14]徐建辉《对网络暴力沉默绝不是金》,载《人民法院报》2019年1月1日。
- [16][17]《网络暴力最可怕的是对尊严的践踏》,http://www.xinhuanet.com/comments/2019-12/05/c_1125309344.htm
- [18]朱松岭《“台湾共同体”建构的延续:从“太阳花”到“九合一”》,载《台海研究》2015年第1期。
- [21]Devries,K. M. et al. Violence against primary school children with disabilities in Uganda: a cross-sectional study, BMC Public Health 2014 (14).
- [23]5 Essential & Easy Social Media Metrics You Should Be Measuring Right Now,https://neilpatel.com/blog/essential-social-media-metrics/
- [24]《网路世界,谁厉害?》,https://www.cw.com.tw/article/article.action?id=5066821
- [25]《“大数据,大解密”从产品生命周期看数字品牌经营》,https://www.opview.com.tw/activity-highlights/20191028/11243
- [26]《让法治成为整治网络暴力的铁腕》,http://www.xinhuanet.com/comments/2019-11/01/c_1125179482.htm

(责任编辑:崔伟)